

新聞公報
政府委任保險業監管局高層人員
2017年5月5日（星期五）

政府今日（五月五日）宣布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的高層人員的任命。

行政長官已委任梁志仁出任保監局行政總監，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止；以及作出對四名執行董事的委任，為期三年：

- (一) 許美瑩出任執行董事（長期業務）；
- (二) 林瑞江出任執行董事（一般業務）；
- (三) 浦偉光出任執行董事（市場行為）；以及
- (四) 譚偉民出任執行董事（政策及發展）。

梁志仁為現任保險業監理專員，他將由政府借調至保監局，以出任行政總監一職，負責保監局的整體有效運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宣布有關任命時說：「社會各界普遍期望保監局能盡快運作，以加強規管保險業，為保單持有人提供更佳保障。有關借調現任保險業監理專員暫時出任保監局行政總監一職的安排，為期一年，目的是要確保過渡工作順利進行，同時讓保監局有更多時間物色行政總監的合適人選。」

他補充：「四位執行董事都是通過公開招聘，由以保監局主席為首的相關遴選委員會選出的，憑藉他們豐富的專業經驗，定能為保監局有效執行其法定職能作出貢獻。」

四名執行董事的簡歷如下：

許美瑩

許美瑩於一九九零年加入保險業監理處（保監處），現職署理助理保險業監理專員（長期業務）。她在審慎監管本地人壽保險公司及加強相關規例以保障保單持有人方面，擔當着關鍵角色。

林瑞江

林瑞江由一九八四年起開展其保險事業生涯，對亞洲區的保險和再保險業，包括香港、內地、越南和泰國等市場的業務和運作有廣泛認識和經驗。加入保監局前，林瑞江任職於一間跨國保險公司，擔任亞太區首席營運官一職。

浦偉光

浦偉光在金融規管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他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中介機構監察科高級總監，並於二零一七年初離開證監會前，曾出任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轄下市場中介機構監管委員會主席，長達七年。

譚偉民

譚偉民具備豐富的金融服務界別經驗。他加入保監局前，任職於一間跨國保險集團，擔任其亞洲區首席風險管理總監一職。譚偉民曾在保險公司出任不同的管理職位，並曾任職於保監處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保監局是根據《2015 年保險公司（修訂）條例》（《修訂條例》）成立的法定機構，是一個獨立於政府的新保險監管機構。保監局將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取代保監處以規管保險公司，保監處亦會於同日解散。預期保監局將在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計兩年內接手三個自律規管機構規管保險中介人的職能。

根據《修訂條例》，保監局由一名主席（非執行董事）、一名行政總監（執行董事）及不少於六名其他執行或非執行董事組成，當中非執行董事人數須多於執行董事。全部成員由行政長官委任。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鄭慕智博士及七名其他非執行董事，分別就任保監局主席及成員。

完